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开封市祥符区曲兴镇人民政府*（单位名称）*的2026 年祥符区曲兴镇子陵岗村等 6 村水果蔬菜大棚联建项目*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6 年祥符区曲兴镇子陵岗村等 6 村水果蔬菜大棚联建项目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建筑业*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泓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79 人，营业收入为 6255.67231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972.261270 万元 1，属于*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2. /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/*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泓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9 日

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648F58F2991D4DF8A9A4B55435248B0B